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发起人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500 万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500 万股）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发行主体：由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发行数量：本次计划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且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最终发行数量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原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账户的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机构规定的其他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发行价格：通过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初步询价和市场情况，由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者由公司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股票拟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1）拟投资 20,092.86 万元用于铝型材精密工模具扩产建设项目；

（2）拟投资 23,455.70 万元用于铝挤压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3）拟使用 12,5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发行与上市时间：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发行费用分摊原则：本次发行的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1、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2、本次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有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如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通过证券监管部门审核，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毕。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股东大会审议了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同意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铝型材精密工模具扩产建设项目	20,092.86	20,092.86
2	铝挤压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23,455.70	23,455.7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500.00	23,000.00
合计		56,048.56	56,048.56

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时间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由董事会根据上述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或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

（1）授权董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情况以及市场情况，制定、实施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询价区间、最终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起止日期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方案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授权董事会根据可能发生的募集资金变化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等因素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和投资金额作适当调整。

（3）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重大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

（4）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审核过程中与监管部门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沟通、反馈意见回复等事宜。

（5）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6）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办理聘请参与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

（7）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深交所上市流通的具体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未尽事宜。

（9）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如在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上市通过深交所审核的，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毕。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

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订<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发行当年及未来三年发展战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上市保荐人暨主承销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专项法律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与会股东与本项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本项议案按正常程序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关联股东张理罡、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继忠、苏新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201.50 万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全体股东签署：

张理罡 (签字)： 张理罡

雷以金 (签字)： 雷以金

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张理罡

苏新华 (签字)： 苏新华

陈继忠 (签字)： 陈继忠

陈天斌 (签字)： 陈天斌

2021 年 7 月 16 日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字页)

董事签字：

张理罡 (签字)： 张理罡

陈天斌 (签字)： 陈天斌

张振峰 (签字)： 张振峰

刘 云 (签字)： 刘云

何成实 (签字)： 何成实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6 名，代表股份总数 4,500 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4,500 万股）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之决议内容及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关于延长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授权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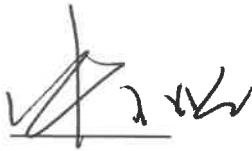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 45,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股东 (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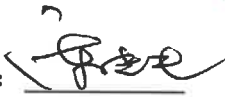
张理罡 (签字): 


雷以金 (签字): 


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签字): 



陈继忠 (签字): 

陈天斌 (签字): 

苏新华 (签字):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张理罡 (签字)： 张理罡

陈锦红 (签字)： 陈锦红

张振峰 (签字)： 张振峰

刘云 (签字)： 刘云

何成实 (签字)： 何成实

2023年 3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监事签署页）

监事签字：

施红福（签字）：施红福

漆兵恒（签字）：漆兵恒

黄 晴（签字）：黄晴

2023年 3月13 日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6 名，代表股份总数 4,5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4,500 万股）的 100.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股东签署：

张理罡 (签字)： 张理罡

雷以金 (签字)： 雷以金

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张理罡

陈继忠 (签字)： 陈继忠

陈天斌 (签字)： 陈天斌

苏新华 (签字)： 苏新华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字页)

董事签字：

张理罡 (签字)： 张理罡

陈锦红 (签字)： 陈锦红

张振峰 (签字)： 张振峰

刘 云 (签字)： 刘云

何成实 (签字)： 何成实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监事签字页)

监事签字：

施红福（签字）：施红福

漆兵恒（签字）：漆兵恒

黄 晴（签字）：黄晴

